

經濟部水利署 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110 年度旱災經濟部水利署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第 6 次工作會議

貳、會議時間：110 年 3 月 9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

參、會議地點：本署臺中辦公區第一會議室

肆、主持人：賴署長建信

伍、記錄人：林雅谷

陸、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柒、主持人致詞：(略)

捌、中央氣象局、氣象專案、本署各區水資源局報告：(略)

玖、綜合討論：(略)

拾、綜合決議：

- 一、自從春天以來降雨持續偏少，依中央氣象局及氣象專家整合各國先進的最新降雨預報，未來偏乾趨勢在三月底前仍相當明顯，因此，各項管控措施必須更加落實，目前水情非常嚴峻，亦需對未來抗旱期程可能延長的各種不同情境做好對策研擬。
- 二、目前苗栗及臺中地區主要水庫蓄水量已低於 1 成 5，基於前述氣象預報，請水利署分析於三月底需啟動紅燈的降雨情境及水庫蓄存量條件，並經過縝密模擬演算後，於下次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工作會議提出討論。
- 三、請台水公司預為備妥分區供水實施計畫，針對分區供水範圍(應細分到村里別)、每週供水影響時間分佈及週期、各區影響戶數、預估節水量、供水點座標、水車支援時段等內容詳加研擬，並在下次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工作會議報告辦理情形。
- 四、因應未來水情可能更加嚴峻所需節水力道提升，請苗栗縣政府、臺中市政府、台水公司、科技部、衛福部、工業局等相關部會，依據本小組 3 月 4 日第 5 次工作會議確實辦理盤點整備事項，並於下次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工作會議提出簡要報告；另下次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會議採實體方式進行，請各與會單位提高參加人員層級。

- 五、依過去抗旱經驗及實施分區供水的精進做法，請台水公司確認具備專管供水系統可實施總量「減供不停供」之科學園區及工業區，目前專管系統狀態及實施減供不停供之作業程序，若無法達成節水目標，或因園區各廠用水需求經協調後仍無法達成共識，則取消「減供不停供」措施，恢復實施分區供水。
- 六、針對未來可能實施紅燈分區供水區域，請台水公司針對減供對象包括工業及非工業大用水戶、游泳池、洗車、三溫暖及水療業者，研議於宣布實施日立即進行鉛封作業以確定達成節水目標，或依現階段模式維持每週抄表方式進行管控，請台水公司於下次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會議提出評估結果說明，並建議採行方式。
- 七、未來如實施紅燈分區供水，停水後之復水工作至為重要，請台水公司以復水當日上午6時完成復水為目標，並據以研擬實施計畫及細部作業方法。
- 八、目前各項水情推估及整備作業，均以未來最嚴峻之情境預為超前部署準備，請各單位審慎對外發言，若有必要對外發言時，應以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決策，並就所轄管業務範圍進行發言，避免造成不必要困擾及抗旱工作紛擾。
- 九、因應水情變化，自3月11日起鯉魚潭水庫出水量由每日48萬噸調整至60萬噸，德基水庫同步減少出水量，以鯉魚潭及德基水庫總出水量每日138萬噸管控，以期減緩德基水庫蓄水量下降速度；此外，新竹地區管網調整以減少寶二水庫出水量(如調整芎林地區改由桃竹幹管供應)，請本署黃副署長與台水公司組成專案小組，並研議提升桃竹幹管支援量，儘早達成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指揮官裁示目標量每日22.5萬噸；另新竹、苗栗及臺中等地區水情嚴峻，桃園、臺南及高雄等地區肩負區域供水樞紐，請專案小組研提緊急抗旱水源計畫2.0版，內容應包含增加各淨水場出水能力、東港溪水質改善、臺中沿海水源系統負荷之替代水源等方案，並於一週內提出報告。
- 十、桃竹幹管先前因抗旱緊急需要，改以臨時明管方式佈設，雖後續可依原計畫完成地下管線佈設作業，惟因目前為抗旱關鍵時期，改管作業需停止支援新竹地區水量，故現階段仍應維持最

高支援水量，請台水公司於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會議提案請公路總局同意維持道路臨時明管現況，於旱象解除後再辦理改管作業。

拾壹、散會